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潘巧瑜
傳真：03-8237045
電話：03-8234531
電子信箱：chiaoyu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原行字第10700162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活動辦法。2、報名表。(1070016214_Attach000.pdf、1070016214_Attach001.pdf)

主旨：轉知屏東縣政府辦理「屏東縣斜坡上文學獎」徵文活動，
請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屏東縣政府107年1月17日屏府原輔字第107021049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參選辦法如下：
 - (一) 收件時間：自公告日期至107年4月30日止。
 - (二) 徵件對象：限具有原住民族身分者或其配偶、子女參加(需檢具身分證明)。
 - (三) 徵選類別(題材內容不拘，須以排灣、魯凱及阿美族語書寫系統書寫，並附漢譯創作)：
 - 1、文學創作：小說、散文、詩謠、報導文學及劇本。
 - 2、用族語說故事。
- 三、有關活動詳情請參閱附件或逕上本府原住民族行政資訊網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

107/01/22





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技術學院、大漢技術學院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國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原住民行政處、本府教育處

2018-01-22
14:28:58
電子公文
章

裝

訂



線